

证券代码：300905

证券简称：宝丽迪

公告编号：2023-046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丽迪”“公司”或“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购买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鹭意”“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本次交易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获得批复的情况

2023年4月4日，宝丽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号），中国证监会同意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6日披露的《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二、本次交易实施进展情况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交易的批复后，公司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实施工作。2023年4月27日，厦门鹭意已完成本次交易资产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收到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及《登记通知书》，本次交易对方将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过户登记至宝丽迪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宝丽迪持有厦门鹭意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5日披

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3825 号，以下简称“《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04 月 27 日止，宝丽迪已完成对厦门鹭意的股权收购，厦门鹭意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宝丽迪确认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7,073,527.00 元。截至 2023 年 04 月 27 日止，宝丽迪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61,073,527.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61,073,527.00 元。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需在在中国证监会批复的有效期限内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手续，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上市的手续。公司将择机进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前述发行涉及的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手续，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上市的手续。

本次交易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实施阶段的各项工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交易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